

# 北方工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保留入学资格协议书

保留入学资格考生：\_\_\_\_\_（简称甲方）

招生单位：北方工业大学（简称乙方）

甲、乙双方根据全国硕士学位研究生（以下简称硕士生）招生工作的有关规定，经协商，一致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. 乙方按照全国硕士生录取标准，并征得甲方同意，拟录取甲方为\_\_\_\_\_学院\_\_\_\_\_□学科或□专业 2024 年保留入学资格硕士研究生。保留期限□1 年或□2 年，甲方应于□2025 年或□2026 年 9 月开学返回入学。

二. 本人工作(在职人员)/派往(应届毕业生)单位：\_\_\_\_\_。

甲方若为应届毕业生，则按应届毕业生的有关政策规定在毕业单位参加派遣。

三. 甲方在保留入学资格期间未取得硕士生学籍，不享受研究生待遇。

四. 甲方须于□2025 年或□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向乙方提出书面入学申请，提交所在工作单位对其思想政治表现和工作表现的书面鉴定。

五. 经乙方审议，甲方如符合乙方的保留入学资格返回条件，方可按返回入学当年的有关入学政策规定办理新生报到入学手续。

六. 本协议经两方签字（章）后生效，有效期到甲方保留入学资格期满当年的 6 月 30 日为止。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保存一份。

甲方（签名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2024 年 月 日

2024 年 月 日